



環保政策月刊

專欄

民國96年7月

積極推動民間環保服務業

在環保業務日趨繁雜下，政府環保人力已不敷所需，環保署正積極開發民間環保人力，協助環保工作，並進而推動以環保服務業為發展核心的綠色產業及商機。

近年來，由於工商業快速發展、民眾環保意識提昇，致使環境遭受破壞，污染糾紛事件層出不窮，需賴適當人力投入和採取積極措施，始能改善環境污染，提昇環境品質，邁向永續發展。

產值漸增 環保服務業勃興

為積極推動環保產業，行政院於93年11月15日核定「服務業發展綱領及行動方案」，將環保服務業列為12項服務業之一，並以「輔導資源回收相關服務產業計畫」為旗艦計畫，其目標在針對資源回收相關服務產業積極輔導與提昇，藉由資源回收、再使用及再生利用、綠色生產及綠色消費等方式，逐步達成全分類、零廢棄目標。

根據環保署委託民間執行的環保服務業狀況調查指出，該產業分為環保設備及器材製造業、環境保護服務業、環保工程建造及裝置業等三類，其中，環境保護服務業包括空氣污染防治類、水污染防治類、廢棄物處理類、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類、噪音及振動防治類、環境檢測、監視及評估類、環保研究及發展類、環境教育、訓練及資訊類及病媒防治類等九類。據調查顯示，截至94年底，國內環保服務業產值達

573.9億元，較93年成長177.7億元，其中並以廢棄物清除處理業232.8億元(40.6%)為最高，資源回收業215.6億元居次，而以環境檢測服務業及病媒防治業最低。

若以平均產值來看，94年度環保服務業平均每家產值為1862.3萬元，較93年成長404.8萬元，顯示該產業正逐年成長；其中以資源回收業的3070.6萬元最高，其次為環保(工程)顧問業3030.1萬元，而以病媒防治業296.5萬元最低。

結合知識與技術 使成高附加值產業

為開發民間環保人力、鼓勵環保服務業，在相關推動及發展策略上，環保署將朝以下方向改進：

- (一) 檢討政府環保服務業政策，改善經營環境。
- (二) 制訂合宜之環境法規，強化公權力行使。
- (三) 推動環保服務業之產、官、學合作模式。
- (四) 結合傳統知識與創新技術以產生高附加價值產業技術。

目錄

專欄：積極推動民間環保服務業.....	1
陳署長：對等原則下 我願與中國進行污染諮商與合作.....	2
新增列管23類水污染事業.....	2
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將強制回收再利用.....	3
政府機關、學校7月1日起紙杯減量.....	3
環保署會同檢方進行鹽水溪聯合稽查.....	4
噪音地圖 讓您可以「看見」噪音量.....	4
空、水、廢、毒管理資訊系統(EMS)整合上路.....	5
細懸浮微粒空氣品質預報將上線.....	6
環保團體座談會 署長主持.....	6
淨化室內空氣植物手冊.....	7
打造健康飲水環境 綠島水質改善完工.....	7
簡訊.....	7
活動.....	8

(五) 統一國家標準，推動環境管理認證系統，並建立與國際接軌之驗證系統。

(六) 調整政府之管制及財務配合措施，提供有效措施輔導及獎勵。

發展環保服務業，除了可以提升本國環保品質外，亦可創造新的就業機會，減少國內對歐美日先進國家技術的依賴程度，節省大量外匯，並能進而提升對外輸出，活絡國內經濟發展。

據此，政府訂立環保產業之發展目標為追求永續發展，做好從污染防治、減廢、資源回收，以至於污染預防、綠色設計、清潔生產等之各項環境保護工作，協助產業界建立完整之環境管理系統（EMS），並確實推動執行。往國際化發展之三大願景為：

(一) 成為在東南亞地區(含中國大陸)的環保系統、設備及材料之領先供應國，並建立銷售品牌。

(二) 建構台灣成為先進國家在亞洲地區環保產品之協力製造、推廣及營運中樞。

(三) 整合具可執行國際環保統包及BOT案業務之環保技術團隊，成為亞洲地區主要環保技術服務支援國，創造外匯利益。積極參與國際環保活動，建立環保外交之國家形象。



▶ 環保服務業中以資源回收業的平均產值最高

綜合政策

陳署長：對等原則下 我願與中國進行污染諮商與合作

環保署長陳重信於日前美方來台拜會の場合中，面對美方詢問中台之間的跨境污染問題時表示：願意在對等互惠的原則下，與中國展開諮商，共同在環保方面進行合作。

環保署署長陳重信於6月26日及28日分別接見美國華府地區智庫學者及美國華盛頓州副州長所率領之台灣貿易友好訪問團，在這兩次拜會中，美方均詢問陳署長，中國與台灣之間是否有跨境污染的情況發生，顯示美方對此區域的環境問題表示高度關切。中國近年來因經濟發展快速，能源需求殷切，持續興建火力發電廠，火力發電廠所產生的廢氣，常因東

北季風傳送至台灣，再加上每年冬季及春季大陸沙塵暴，也會在東北季風的影響下，對台灣的空氣品質產生影響。

陳署長表示，台灣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對於污染防制工作累積不少的經驗，可與中國分享。他指出，願意在對等互惠的原則下，與中國展開諮商，共同在環保方面進行合作，以改善區域的環境品質。

水質管理

新增列管23類水污染事業

為強化管制水污染源，環保署於94年12月即公告新增23項事業納入水污法管理，並自今(96)年7月1日生效。

環保署表示，凡符合環保署94年12月6日公告，自96年7月1日起，新增管制 23類之事業，應於設立或變更前檢具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排放廢(污)水前應取得許可證，並應符合相關排放標準，設置專責人員管理及操作廢水處理設施，同時應定期檢測申報廢水處理操作情形，至遲應於97年6月30日前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未遵守規定者，於97年7月1日起即將開單處分。

環保署表示，為強化水污染管制，無論從水量或水質均能嚴密管理，包括泡湯或合併餐飲之溫泉業、

動物醫院，貯存油品、有害物質之場所，及位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內食品製造業、修車廠、遊樂園區、洗衣業、畜牧業、醫事機構、餐飲業或觀光旅館飯店等14種行業，水量達10CMD以上者；或原廢水水質，生化需氧量達250毫克/公升以上、化學需氧量達500毫克/公升以上、懸浮固體物達500毫克/公升以上者，於96年7月1日起即為水污染防治之新增管制對象，必須符合水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

以餐飲業為例，應先取得廢(污)水排放許可證或簡易許可文件始得排放廢(污)水；排放之水質應符合

生化需氧量50毫克/公升、化學需氧量150毫克/公升、懸浮固體物50毫克/公升、大腸桿菌群300,000CFU/100毫升；不符合規定者，將處新台幣6萬元以上60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補正或改善，屆期仍未補正或完成改善，將按日連續處罰。

為因應行業特性，該署另規範個別應符合之規定如下：採礦業、土石採取業、土石加工業、水泥業、土石方堆（棄）置場、營建工地應於開挖面或堆置場所，鋪設足以防止雨水進入之遮雨、擋雨及導雨設施，並應設置沉砂池，收集及處理初期降雨及洗車平台之廢水；貯油場之貯存設備下方應為水泥或不滲透材質鋪面、四周設置防溢堤、堤外設置排水溝，以截留漏油污染；餐飲業應設置油脂截留設施，去除廢水油脂，再進入處理設施；單純泡湯廢水，應與餐飲、沐浴等廢水分流收集，並經毛髮過濾設施、懸浮固體過濾設施處理。

若各事業對相關規定有疑義，可逕洽所在地環境保護

局詢問，如需設置處理設施，可逕洽環境工程或環保設施相關公會，各單位之聯絡方式、網址等資訊可由環保署首頁的業務項目項下事業水污染管理查閱。



▶ 工廠須設置廢(污)水處理設備

廢棄物管理

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將強制回收再利用

因應全球原料價格上揚，且國內相關工程對工程原料需求激增，國內已陸續公告8項原料為再生資源，並要求業者最遲在7月底前進行「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的申報作業。

隨著原物料價格高漲，加上國內道路鋪設翻修對瀝青混凝土需求遽增，強制瀝青混凝土之類的廢棄物做再利用，可減少成本的支出，延緩原物料短缺所造成的困窘，繼環保署及工業局將部分物質公告為再生資源後，內政部營建署也在今年4月下旬將營造業產生的「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公告為再生資源，各相關業者均應依「資源回收再用法」相關規定，至遲於7月底前進行再生利用之相關申報作業。

環保署表示，為減少廢棄物的產生，並促進物質回收再利用，以減輕環境的負荷，期建立資源永續利用的社會，該署於91年7月制定了「資源回收再用法」，並自92年7月實施。實施至今，繼工業局及環保署先後公告了「水淬高爐石(渣)」、「鈦鐵礦氯化爐渣」及廢資訊物品及廢電子電器物品處理業所產生的鐵、銅、鋁、

玻璃及塑膠等7項為再生資源，營建署考量國內有關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每年的產生量大約有400萬噸左右，再加上它尚有再利用價值，而其相關技術也早已成熟，況且國內砂石方面的資源多仰賴進口，遂將瀝青混凝土挖(刨)除料公告為再生資源，希望可以達到資源永續利用的目標。

環保署指出，以上這8項再生資源，該署已訂有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以便掌握再生資源確實去到該去的地方。該署籲請再生資源相關的產生者、使用者等等的事業相關業者，應該確實依規定的方式妥善運用產出的再生資源，並上網申報該再生資源的再使用、再生利用的產出情形，避免違法遭受處罰，如果有網路申報上的問題，可以直接撥打環保署免付費專線0800-059-777，會有專人提供服務。

資源回收

政府機關、學校7月1日起紙杯減量

環保署自7月1日起實施「政府機關、學校紙杯減量方案」，以體積重量只有原紙杯1/6的扁紙杯取代，以帶動民眾自源頭減量的環保習慣。

近期民眾到政府機關洽公會發現，服務人員或志工熱心地以紙杯端上茶水的服務已經改變，不是因為服務縮水，而是為了環保。那麼當民眾洽公會感到口渴怎麼辦？各機關仍然會於桶裝水或飲水機

前準備只有紙杯重量1/6的扁狀紙杯，供民眾取用。但更歡迎自備環保杯，達到真正源頭減量目的。

國內因紙杯使用便利，民眾使用時常一次使用即丟或怕熱套二層紙杯使用，已造成紙杯使用過於浮濫。環保署

推動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將紙杯列為減量的產品，自96年7月1日起由政府機關及學校優先推動，過去政府機關服務中心及戶政事務所提供貼心飲水服務，但民眾不一定有即時的飲水需求，相對形成浪費，因此希望做個習慣上的小改變，讓民眾有飲水需求再自行取用。環保署將視政府機關及學校優先推動成果，再逐步推動至民間單位。

環保署表示，減量方案經過多次與相關機關研商後才完成，由於各機關紙杯使用需求情形不一，較難以法規公告明定限制使用範圍，因此整個方案如同之前政府機關推動「辦公室作環保」及「綠色採購」，採以行政指導方式推動，由各機關考量本身需求，採取彈性配合措施推動紙杯減量。

依該署訂定之「政府機關、學校紙杯減量方案」，減量措施包含「限制使用場合」與「設定減量目標」兩大部分，在限制使用場合部分，明定適用對象自96年7月1日起於辦理內部會議及所屬開放空間、服務民眾場所不得提供紙杯、一次用塑膠杯及包裝飲用水，另自97年7月1日起則擴大實施至員工訓練機構（含委外辦理機構）及40人以下之會議，但如有必要提供飲水服務，得使用重量僅紙杯之1/6至1/7之扁紙杯；在減量目標部分，要求適用對象97年紙杯使用數量至少減至95

年使用量之50%，98年至少減至95年使用量之25%。環保署表示，該方案實施後至少可有效減少200噸紙杯的使用量，由於飲水紙杯只能使用處女紙漿製造，推動後紙杯減量相當於拯救了4,000棵8公尺高樹徑16公分的大樹、減少約500噸的CO₂排放，更可誘導民眾改變生活習慣，帶動民間單位減少使用紙杯，養成隨時自備環保杯使用，達到惜福愛物、保護資源的環境教育意義。



▶ 傳統紙杯將被體積只有1/6的薄紙杯取代。

水質管理

環保署會同檢方進行鹽水溪聯合稽查

鹽水河流域污染嚴重，為整治污染，環保署除補助排水改善設施、密集執行專案稽查，6/12更會同地方檢察署、空中勤務大隊、環保警察及地方環保局，共同執行擴大專案稽查

鹽水溪全長41.3公里，流域橫跨台南縣四個鄉鎮及台南市安南區，是臺灣污染嚴重河川之一。本流域河川水質據測站資料顯示大都為嚴重污染，其主要污染來源來自生活污水、工業廢水、畜牧廢水。而其下游及其支流—嘉南大圳，更飽受來自電鍍及金屬表面處理業所產出含高量重金屬廢水污染。

□保署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環境督察大隊表示，為改善鹽水河流域污染，環保署自91年起已補助台南縣、市政府共計1億865萬元，完成安順排水改善設施，並針對該流域分別訂定鹽水溪、嘉南大圳、柴頭港溪等專案稽查計畫，自95年起至今年5月，嘉南大圳（台南市）流域已稽查707廠次，違反環保法規告發98件，勒令停工

6廠，移送法辦4廠。同時該大隊現與該溪志工巡守隊綿密配合攜手打擊環保污染。

為打擊污染，6/12該大隊再會同台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勤務第三大隊、環保警察隊第三中隊、台南縣環保局及台南市環保局，共同執行鹽水溪污染源陸空聯合稽查任務，惟因台南地區天候不佳，空中巡查將另擇期辦理。為查緝廠商藉天候不良違法偷排，本次地面聯合稽查行動由台南地檢署出動3位檢察官會同，環保單位則有環保警察4人、稽查人員9組33人。總計稽查22件，告發8件（含水污染4件、廢棄物污染4件），其中某公司並因違反水污法第38條移送法辦。

噪音管制

噪音地圖 讓您可以「看見」噪音量

您相信噪音不只能聽到，還能讓您看得到嗎？為協助噪音管制，環保署引進歐盟的都市噪音地圖繪製經驗，初步以北市為對象，未來將逐步擴大至各縣市人口密集區。

綠絲 歐盟之後，我國也將繪製地區性的噪音地圖。環保署表示，引進歐盟國家都市噪音地圖繪製的經驗，評估本土版區域性都市噪音地圖繪製的可行性及效益，初步劃定的範圍僅涵蓋台北市中山、松山及內湖三行政區，面積約25平方公里，音量分布結果有助於預測及評估外來噪音源的影響，對噪音管制及改善有莫大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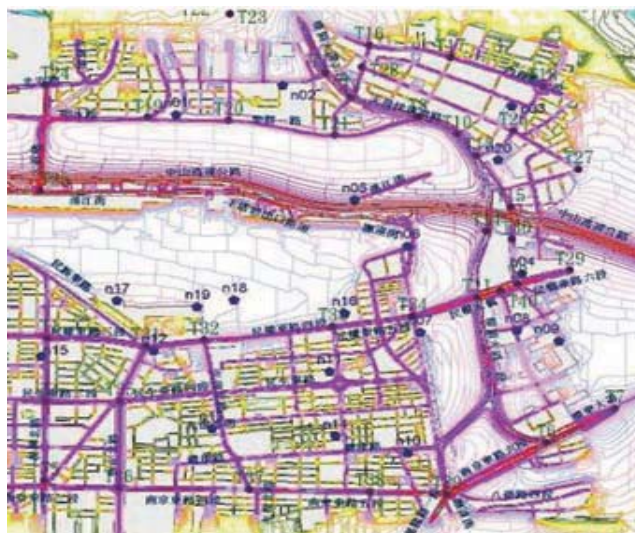
該署指出，96年度下半年持續擴大繪製的範圍，待技術成熟後，將協調各縣市環保局推動於人口密集的区域，採繪製噪音地圖的方式，即時處理突發的噪音，以有效遏止噪音問題。

歐洲委員會於1996年出版的綠皮書提及，歐盟人口20%已嚴重遭受噪音所苦，科學家及公衛學者皆認為已達無法接受的影響，並建議進行噪音地圖的繪製，因此歐盟於2002年7月正式出版歐盟環境噪音指令，明定各會員國執行都市噪音地圖繪製作業的各項規範，各會員國並已陸續執行。包括法國巴黎及西班牙馬德里市與英國倫敦市等，皆由政府投注資金調查噪音源並繪製噪音地圖繪製，公佈於網站上提供民眾查詢，以提供民眾作為了解居住地點環境品質的參考。

據統計，近年來我國陳情案件中，皆以噪音陳情案件高居首位，於95年度約佔所有陳情案件的31%，為確實掌控噪音源音量的變化，防止突然產生的噪音，環保署特引進歐盟國家都市噪音地圖繪製的經驗，完成本土版區域性都市噪音地圖繪製，區域範圍包括南京東路以北，大直街及文德路以南，復興北路以東，及堤頂大道以西間。

除以模擬軟體進行繪製噪音地圖初稿，並結合地理資訊系統資料進行分析，再配合量測結果進行校正驗證獲得本區域噪音源主要來自道路交通噪音，而主要幹路交通噪音約介於71-85分貝間（以紫色與紅色表示），道路間的建物區音量約介於46-60分貝間（以黃色與綠色表示），一般而言，音量愈高，顏色愈深，可透過此地圖直接用顏色判定音量高低(如附圖)。

環保署表示，噪音管制技術應與國際接軌，未來民眾能透過噪音地圖，於網頁中即時查詢居家附近的噪音狀況，稽查人員亦能依此加強取締突發的噪音源，達成維護環境安寧，減少陳情案件的目標。



▶ 區域性都市噪音地圖

環境資訊

空、水、廢、毒管理資訊系統(EMS)整合上路

環保署空、水、廢、毒管理資訊系統(EMS)將自今年8月1日起整合上路，業者透過單一入口網站即可確認許可基線資料、辦理各項許可證之換證及申請作業。

在 環保署網站上，針對不同業務，空、水、廢、毒等領域各自建立許可申報管制系統，即使部分許可管



制資料相同(如事業名稱、地址、負責人等資料)，卻需於不同管制系統重複輸入，除浪費人力外，且因輸入時間點不同，易造成各管制系統間管制資料不一致；且各管制系統資料未建立關聯性，致有無法充分運用相互勾稽比對的問題。

空、水、廢、毒管理資訊系統(EMS)，將可解決上述問題。目前該系統已完成各項許可資料之查詢，預計於今年8月1日起，業者即可以整合後之空、水、廢、毒管理資訊系統(EMS)，上網確認許可基線資料、辦理各項許可證之換證及申請作業，大幅縮減業者填報時間。

環保署表示，整合後之資訊管理系統，除了可讓事業業者只要登入EMS網站即可辦理空、水、廢、毒等申報作業

同時查詢空、水、廢、毒污染物許可申請資料及基線資料之即時性及正確性，進行全廠各污染源流向管理外，亦能避免業者於辦理空、水、廢、毒污染物許可申請、變更、異動時需重覆填寫相同資料。同時環保機關可藉由該系統同時查詢空、水、廢、毒污染物許可申請資料及基線資料，進行勾稽稽查管制

外，更能經由該系統提供之空、水、廢、毒污染關聯表，有效掌握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及水污染防治設施所收集及產出之集塵灰、廢液及污泥等廢棄物之產出量及清理流向是否合理及合法，以利進行管制，大幅提升管制成效。

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空氣品質預報將上線

繼美國之後，我國近期也將調整現有空氣品質預報系統，新增細懸浮微粒的空品預報，以提昇敏感族群的預警機制及能力。

為進一步維護對空氣污染物特別敏感族群的身體健康，環保署於94年8月即完成增設76個細懸浮微粒（PM_{2.5}）空氣品質自動監測儀器，即時監測空氣中細懸浮微粒濃度，同時亦著手研議如何納入現行空氣污染指標（PSI），經邀集相關專家學者討論研商後，決參考世界衛生組織（WHO）空氣品質指引（Global Air Quality Guideline），及美國空氣品質指標（AQI）研訂經驗，增列PM_{2.5} 24小時及臭氧8小時監測預警值，近期將調整現有空氣品質預報系統，以提升敏感族群預警機制。

環保署表示，PM_{2.5} 因為粒子粒徑較PM₁₀更微小，約為人體頭髮直徑的1/28，因此對人體健康影響更為顯著，尤其是對老人、小孩或易過敏性體質等民眾更具有高度的健康風險。雖然目前國際間僅美國將PM_{2.5} 納為空氣品質指標，然環保署本於維護民眾健康，已陸續於各空氣品質監測站建置加入PM_{2.5} 自動監測儀器，以逐步掌握國內PM_{2.5} 污染情形，提供作為研擬檢討強

化現有空氣污染管制措施之參考資料。

依據WHO於2006年10月發表之全球空氣品質指引（Global Air Quality Guidelines），各國可考量本身社會、經濟、環境等相關背景，分階段訂定PM_{2.5} 空氣品質標準，以PM_{2.5} 24小時平均值為例，該指引建議四個等級，分成75、50、37.5及25 μg/m³階段目標。

環保署召開數次專家研商會議，於參酌WHO報告與近一年監測資料後，現行PSI預報系統在不變條件下，增列PM_{2.5} 監測預警級，並以WHO建議範圍內之65 μg/m³ 作為啟動預警之限值，臭氧O₃-8h 80ppb為預警值，並於1年後持續檢討，逐步調整加嚴。

環保署指出，當達PM_{2.5} 空氣品質預警值以上時，對於敏感體質之民眾可能增加呼吸症狀，對於心肺病患及老人，則有心肺疾病惡化之危害。因此，屆時當環保署預報PM_{2.5} 超過空氣品質預警值時，建議特定敏感族群、心肺病患及老人儘量避免外出。

綜合政策

環保團體座談會 署長主持

為加強政府與民間團體雙向溝通，環保署6月11日舉辦「環保團體座談會」由署長陳重信主持，邀請環保團體參與。

近年來我國環保團體已形成專業化與多元化組織，在環保行動及議題參與中，扮演非常重要角色，且對於各項環保工作推動、環保立法監督及環境教育宣導等方面，已有相當成果。

環保署表示，我國環保團體依照其組織形態，可分為財團法人及社團法人二大類，目前為止環保署核准成立了34個環境保護財團法人，內政部主管有107個環境保護社團法人。此外，除了全國性民間團體外，還有地方民間團體。

陳署長在座談會中表示，環保署向來將民間團體視為環保夥伴，借重其社會動員及影響力，來改善環境。環保署在制定各項政策及法規時，皆希望能採納各方的意見，尤其是環保團體之意見，以期政策之推動及

法規之制定能趨完善。

陳署長表示，未來全民參與環境保護工作是必然之趨勢，因此如何誘發環保團體積極參與，建立社會夥伴關係，並保持良好溝通關係，是我們一直努力方向。環保署希望透過環保團體力量協助推展各項環保工作，因此將加強與環保團體互動與交流，以促進環保業務之推動，創造健康、安全及寧適之生活環境，追求國家永續發展。

本次座談會參加環保團體提出相當多寶貴意見，由陳署長率各業務處主管傾聽與了解，並適時回應，以促進經驗交流。該署表示，本次座談會環保團體所提供之寶貴意見與經驗，對於環保署施政將具有重要助益。

空氣品質

淨化室內空氣植物手冊 提供上網下載

如何有效淨化室內空氣品質？栽種室內植物效果最佳，環保署特編製淨化室內空氣植物手冊，有意參考的民眾，可至環保署網站下載。

由於室內植物具有淨化空氣品質能力，對維護及改善室內空氣品質具相當成效，環保署特與學術機構合作，針對國內常用的50種室內植物，篩選出適合室內種植的植物及明列其維護管理方法，印製成宣導手冊，目前民眾可上環保署網站 (http://ivy2.epa.gov.tw/out_web/f/noise/air/G07.html) 下載參考，未來更可於書局購買。

環保署表示，在通風不良的辦公室或教室，二氧化碳濃度常高於600 ppm，可選用非洲堇、皺葉椒草、大岩桐、薛荔、嫣紅蔓、馬拉巴栗、長壽花、盆菊、黛粉葉、觀音蓮、山蘇花、鹿角蕨、與冷水花等植物，但要保持室內光線明亮，降低二氧化碳濃度效果才

好。

對於落塵量較高之處，如鄰近馬路邊或建築工地附近的住家，可選非洲堇、鐵十字秋海棠、薛荔、大岩桐、盆菊與波士頓腎蕨等室內植物，但需定期清理葉片，以維持淨化效果。而民眾於新裝修、粉刷房舍時，可擺放黛粉葉、印度橡膠樹、波士頓腎蕨、山蘇花、常春藤、中斑吊蘭、非洲菊等植物，來降低室內甲醛、苯或二甲苯之含量。

為有效改善室內空氣品質，環保署呼籲，室內每9平方公尺的地板面積即應放置1棵至少6寸盆大小的植物，並將植物置於通風、有日照處，有助於維持室內空氣品質於最佳狀況。

飲水品質

打造健康飲水環境 綠島水質改善完工

綠島的水庫每逢夏天常有優養化現象，為改善當地水質，環保署與台灣省自來水公司投入經費完成水源水質改善工程，使當地居民及遊客可放心飲用水。

綠島目前為國內極為熱門的觀光景點，尤其夏日已屆，將是旅遊旺季。為提昇暑期每日近萬人次前往綠島旅遊之遊客的用水品質，環保署協調台灣省自來水公司投入767萬元經費，完成綠島酬勤水庫和水源水質改善工程，有效降低水庫優養化現象與有機物含量，旅遊民眾可放心飲用。

酬勤水庫過去夏天常有優養化現象，冬天時水庫中的腐爛樹木及樹葉容易產生腐植質，造成總有機碳偏高，在加氯消毒的過程中，形成致癌性三鹵甲烷的機率相對較大，對旅遊民眾造成相當的健康風險。

在環保署協調下，台灣省自來水公司十區管理處於

去(95)年開始執行水源水質改善計畫，並於今年初完成試車，主要工程包括：水庫撈除落葉雜物專用碼頭、分層取水、加強混凝、電腦自動加藥、水質自動監控儀器及CCTV監視器等多項設備，總工程經費約767萬元。

環保署表示，藉由定期水質監測計畫，可及時發現水源水質異常情形，並立即督導自來水公司進行水源水質改善，即時確保民眾飲水安全。

環保署指出，綠島位於台東外海，交通不便，該署已協助綠島地區飲用水水質標準中較難檢驗項目進行檢測，以確保當地飲用水水質符合標準。

簡訊

陳署長：三年內建構「清淨台灣」

環保署於6/7邀集全國25縣市業務承辦人員舉辦「95年度清淨家園全民運動業務檢討會」。環保署署長陳重信於會中表示：未來三年(96-98年)仍將繼續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以強化各級政府機關維護環境衛生權責。陳署長說，95年8月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旨在加強推動跨部會合作整頓環境，擴大動員行政院所屬機關進行辦公室周邊50公尺環境清潔維護，宣導動員民間社會力量共同參與。今年工作推動著重在：推動民間團體淨灘認

養、閒置空地、髒亂點列管環境整理、加強違規廣告物稽查取締及公設廣告公布欄等工作。

預告空污費收費辦法修正草案

環保署6/8預告空污費收費辦法修正草案，本次修正可分二部分：申報審查作業及制度面，申報審查作業部分主要修正內容包括：石油焦之空污費原係依其銷售量徵收，回歸為依污染物實際排放量徵收；明訂燃料混燒之空污費計算方式；氣體檢測方式應以自動連續檢測方式進行；明訂公私場所申報資料不足或主管機關抽測結果差異大者，其空污費計算方式；對排放量較

小的公私場所，將每季申報之頻率，調整為每年 1 次，預估約有 3,946 家公私場所受惠。草案詳細內容公佈於網址：www.epa.gov.tw/epalaw

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啟動

為整合各事業排放量、管理我國溫室氣體排放現況，環保署已於7月建置完成「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http://map.cy1000.com.tw/GHG/>)，提供事業自行上網登錄，該平台提供產業上傳溫室氣體盤查清冊資料，並可作為自願減量計畫登錄之窗口，同時未來各界可

透過平台瞭解我國溫室氣體排放現況與執行成果。

修正飲用水水質標準

考量國人因飲用水污染物引起之健康風險，環保署參考各國飲用水水質標準之相關規，及綜合評估及國內現況、檢驗分析、處理技術、經濟效益之可行性，擬具「飲用水水質標準」第三條條文修正案，將加嚴「鉛、鎘」二項重金屬管制標準、溴酸鹽管制範圍由僅限加臭氧消毒之供水系統修正為所有供水系統、新增「亞氯酸鹽、戴奧辛」二項污染物之管制規定。

活動

登革熱 OUT 清淨家園 IN 七縣市聯防誓師

為防範今年可能提早發生的登革熱疫情，環保署首次擴大與嘉義縣(市)、台南縣(市)、高雄縣(市)、屏東縣環保局及該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南區環境督察大隊等，共同來防治登革熱。該署表示，近來南部地區受西南氣流影響，豪雨不斷，多處積水孳生蚊蟲，因此特別選在6/15舉行「登革熱OUT 清淨家園IN」誓師及授旗儀式，由環保署長陳重信主持及授旗，以期整合各地資源，合作消滅登革熱。

邀請全民參與 水質監測日活動起跑

2007 世界水質監測日活動起跑！為讓民眾可以透過實際參與水質檢測之過程，瞭解環境水質狀況，進而達保護水資源環境目的，今年將舉辦 8 場次水質監測領隊研習活動，並邀請民眾於世界水質監測月（9 月 18 日～ 10 月 18 日）期間，與各國民眾全球同步檢測環境水質。今年除邀請民眾參與水質監測外，另舉辦教師水質監測教案設計、世界水質監測日活動海報設計、網頁設計、參與水質監測活動感言（短文）以及部落格設計等 5 項比賽活動，以豐富活動內涵。詳情請見網址：<http://www.epa.gov.tw/wwwmd>

「回收基金，十年有成」系列活動登場

為讓第一線工作人員了解台灣 10 年來資源回收工作

的推展與進步，環保署 6/27 及 7/3 分別於桃園縣及高雄縣舉行「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及再利用交流研討會」，邀請各鄉、鎮、市公所清潔隊、社區、學校、民間公益團體及環保單位等人員參加，參與人數共約近 300 人。本次研討會除探討公告應回收廢棄物的回收處理及再利用技術與處理現況，邀請國內學有專精的專家、學者主講外，也安排現場回收處理實場觀摩及回收資源 DIY 等寓教於樂的活動，以加深與會者的印象。透過本次議題的探討、宣導及資訊公開交流等方式，讓資源回收工作者更加了解回收後資源再生、再利用的管道及技術，同時緊密結合回收處理上、中、下游業者回收循環體系及合作管道。



▶ 環保署長陳重信(中)主持誓師與授旗儀式

環保政策月刊

發行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發行人

陳重信

發行指導

張子敬、董德波

總編輯：梁永芳

執行編輯：張宣武、蕭立國、張詔文

執行機構：惠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創刊：民國86年7月

出版：民國96年7月

發行頻率：每月

環保政策月刊於環保署網站 (<http://www.epa.gov.tw>) 免費提供。

如需查詢或訂閱，請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臺北市中華路一段83號

電話：02-2311-7722 分機2203

傳真：02-2311-5486

電子郵件：umail@epa.gov.tw

GPN:2008800136

Contents Copyright 2007.